

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6年5月20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，并于2016年5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3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程序合法、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袁若苇女士主持。

本次会议经全体监事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光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线控股”）共同投资天津猫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标的公司”）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5.83亿元人民币现金为对价购买上海三快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标的公司19%的股权，光线控股拟以其持有的176,016,506股公司股份为对价换取北京三快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标的公司28.8%的股权；同时光线控股拟以8亿元人民币现金为对价购买上海三快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标的公司9.6%的股权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持有标的公司19%股权，光线控股持有标的公司38.4%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光线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；本次交易完成后北京三快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6%股份，成为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；上海三快科技有限公司为北京三快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本次关联交易依据市场价格定价，符合公司利益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。

关联董事王长田先生回避表决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的保荐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5月27日